

一楼阻挠加装电梯，被楼上邻居告了

快报讯(通讯员 李明超 曹玉婷 记者 严君臣)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是我国顺应老龄化趋势而推行的一项民生工程,但加装电梯过程中难免存在矛盾。8月2日,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近日,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法院高新区法庭为化解一起加装电梯纠纷,把庭前调解搬进社区,并邀请“法律明白人”参与调解,双方不仅达成了电梯安装方案,更解开了“心结”。

据了解,王某7人系通州区某小区14号楼三至五楼业主,被告张某等3人为该小区1楼业主。2021年,该小区14号楼1单元拟加装电梯一事,经征求业主意见,原告均同意加装电梯,达到了业主共同决定事项的表决门槛,签署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协议书》,并进行了施工设计、公示及专家评审。之后,南通市人民政府为案涉工程颁发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但案涉加装电梯工程开工之后,王某等3人阻挠施工,致使工程被迫停工。在沟通无果的情况下,王某等7人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王某等3人停止阻挠电梯安装工程的行为。

承办法官吴晓萍拿到案件后敏锐发觉,案件的处理不仅关系到案涉当事人的生存权利及邻里和



视觉中国供图(与本文无直接关联)

睦,更影响今后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的相邻权纠纷案件的解决。为高效定分止争,吴晓萍庭长决定主动对接社区居委会,在巡回审理的同时,借助社区“法律明白人”工作机制联合化解本起相邻权纠纷。

“家里有70多岁老人腿脚不方便,去医院看病上下楼太累了,装电梯对我们家老人是好事啊。”巡回审理中,家住四楼的黄先生激动地说。“如果装了电梯会影响室内采光、通风,且自己家房子在底楼,安装电梯后会影响到房价。”家住一

楼的张女士也有自己的考量。

各方都有需求,各方都有难题。吴晓萍充分听取双方意见后,发现矛盾根源就在于一楼住户觉得电梯影响了自家的采光和通风。吴晓萍决定暂时休庭,到现场实地去看看。

在现场,法官与社区“法律明白人”一同做工作,与原、被告双方寻找可行的方案,最终双方同意将电梯往北移20厘米至30厘米,同时原告给予被告一定的经济补偿,至此,原告期盼已久的电梯终于可以安装了。

离职索赔,结果迥异

公司搬家,员工嫌远离职并索赔 法院:支持!

快报讯(通讯员 戚厚碧 李梦瑶 记者 张晓培)公司搬迁新址,员工以距离太远为由拒绝到新厂址上班,最终劳动合同解除,员工起诉要求单位支付经济补偿金。近日,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审结该起劳动争议案件,支持了原告的诉讼请求,维护了劳动者合法权益。

2018年底,魏某入职某公司从事操作工作,双方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约定工作地点在被告公司内。2022年底,公司经营地址被政府部门征收,依据相关文件精神需要搬迁。魏某以离家较远为由不同意到公司新的地址上班,双方多次协商未果后,魏某不再到公司上班。公司多次发函要求魏某上班未得到回应后,便停止为魏某缴纳社会保险。魏某认为,公司变更劳

动合同履行地点的行为,属于单方违约,遂诉至法院,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并支付数额为4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

铜山法院经审理查明,本案中因被告原经营地址被征收,导致劳动合同履行地点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搬迁后,魏某未再去上班,公司多次发函未果后停止缴纳了魏某的社保,双方均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再履行劳动合同,应视为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公司应当支付魏某经济补偿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本案中,魏某自2018年入职,其主张4个月的经济补偿,

符合上述规定,法院予以支持。

主审法官戚厚碧介绍,本案中,用人单位因政府拆迁导致经营地点发生变化,属于因客观原因变更了与劳动者的劳动合同,此时,用人单位应当与劳动者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用人单位可以提前三十日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后解除劳动合同,但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必须采取明示的方法。在双方均未明确表示解除劳动合同且双方均不再履行劳动合同的情形下,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应当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进行裁判,促进劳动关系稳定。

综上,法院判决公司支付魏某经济补偿金2万余元。

打卡耍小聪明遭解雇,要求赔偿 法院:公司做法于法有据

快报讯(通讯员 聂艺天 记者 徐晓安)员工小刘(化名)上班考勤耍小聪明,跨过闸机进行打卡,被解雇时心里不服气,要求公司赔偿,究竟是真打卡还是假上班?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近日,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因“打卡”引发的劳动争议纠纷案件。

小刘在2016年1月入职某制造公司,从事仓库管理员工作。公司与小刘签订劳动合同,合同附件包括了《员工手册》。该份手册经民主程序制定并进行了公示,手册中规定,全年累计旷工及有被视为旷工行为累计达5日以上(含5日)者为严重违纪,公司有权解除双方之间的劳动合同。

2021年12月的五天里,小刘每天在正常上班时间跨过闸机进行上班打卡,并在正常下班时间跨过闸机进行下班打卡,考勤记录毫无异常。但他每次完成打卡后匆匆离开公司的踪影,却被闸机附近的监控默默记录着。

很快,公司发现了这一异常情况,以小刘在工作期间伪造出勤记录,擅自离岗已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为由,在征询工会意见后对小刘进行开除处理,解除了劳动合同。小刘不服,提起劳动仲裁,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近5万元。仲裁裁决驳回小刘请求,小刘随即向法院提起诉讼。

庭审中,面对公司举证的监控视频,小刘自知无力回天,只能承认自己在上班时间打卡进入公司后便离开,下班时间又进入公司再打卡。他辩解,因公司业务量减少,个人工作量也有所下降,为了回宿舍补个回笼觉,便采用这种“技术性打卡”投机取巧。

法院审理后认为,小刘的违纪事实确凿,亦与劳动纪律、职业操守相悖。公司的《员工手册》已经过民主程序制定且告知了小刘,公司在解除劳动合同时亦履行了通知工会的程序。公司解除与小刘的劳动合同于法有据,小刘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不予支持。

遭“百万保障”诈骗,174万元被转走

快报讯(通讯员 俊杰 记者 姜振军)“我100多万元被转走了,请你们帮忙想想办法!”近日,家住盐城市滨海县的刘女士十分焦急地赶到警务站报警,称自己遭遇了通讯网络诈骗。现代快报记者从滨海警方获悉,民警争分夺秒抢时间,抢在骗子取款前将174万元全部冻结。

经了解,7月26日,刘女士接到一通陌生来电,对方自称是“百万保障”保险业务客服,告诉其之前开通了微信的“百万保障”功能,如今免费期已结束,如果不及时取消,每月将自动扣款2000元。刘女士一听需要缴费,便急忙叫“客服”帮助其取消。在“客服”的引导下,刘女士按照对方要求,下载了一款共享软件,对方表示需要按照指令在银行卡内操

作,刘女士信以为真,配合对方“远程操作”进行了银行转账。转账完成后,对方又让其其在微信内贷款,刘女士这才察觉到异常。

“此时银行已经下班,我们联系银行采取紧急冻结止付程序。”滨海警方立即行动,采取止付措施,带着刘女士到最近的银行网点查询资金流向。同时,民警利用滨海县公安局反诈中心和银行建立的大额转账紧急止付查询通道,立即与银行联系,及时止付。

庆幸的是,因为采取措施及时,民警和银行工作人员成功帮刘女士挽回了174万余元。据介绍,“百万保障”是微信支付一项服务内容,用于保障用户的资金安全。当用户注册使用微信支付、支付宝时,将自动免费开启,此为App自带安全设置,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女子接到骗子来电,幸亏被辅警听到

快报讯(通讯员 李钰 周静 记者 毛晓华)“您好,您的白条功能需要关闭,不然每个月都会自动扣费……”近日,泰州姜堰居民张女士在派出所办理户籍业务时,接到了这类电话,好在被警方第一时间察觉并劝阻,成功避免了财产损失。

7月28日下午5点,张女士来到泰州市公安局姜堰分局天目山派出所办理户籍业务,其间,张女士接到了一通电话,只听见张女士对着电话说道:“不关闭的话,每个月要扣1万多元啊!”

张女士的对话内容引起了窗口辅警郑媛媛的高度警惕,出于职业敏感,郑媛媛赶忙制止张女士与对方继续交流,随后接过张女士的电话询问对方身份。对方称自己是某电商客服人员,可以帮助张女士关闭“白条”。听完对方的描述,郑媛媛马上意识到张女士可能正在遭遇通讯网络诈骗,随即向对方亮明身份,骗子顿时语塞将电话挂断。随后,得知消

息的民警也来到户籍窗口,详细询问张女士了解情况。原来,大约2小时前,张女士在家中接到自称是电商“客服”打来的电话,对方称可以帮其关闭“白条”功能,声称如果不关闭此项功能,今后张女士银行账户上每个月会被扣款1万多元。张女士听后十分害怕,便听从对方指示下载了一个App,与骗子进行屏幕共享,并深信不疑地将手机验证码发送给对方。由此,民警判定张女士确实遭遇了网络诈骗。而就在民警为其解析骗子的诈骗手段时,骗子竟然还不死心,再次拨通了张女士的电话。民警果断接过手机,揭露骗子的行骗行为。骗子才挂断了电话。

后经了解,张女士已经根据骗子的指引,操作到最后一步,即张女士只需要再提供身份证照片,骗子就能行骗成功。此时,张女士银行卡内余额有43万元。想到自己离被骗只差最后一步,张女士十分后怕。

列车上猥亵熟睡女子,男子被拘留



嫌疑人在列车上 铁路警方供图

快报讯(通讯员 方逸凡 记者 高达)近日,在河南新乡开往江苏昆山的K1148次列车上,发生一起猥亵女性旅客案件,嫌疑人朱某被上海铁路警方处以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

7月26日7时许,上海铁路公安处苏州站派出所指挥室接到上级指令,K1148次列车上发生一起猥亵女性旅客案件。列车到站后,民警迅速前往事发车厢,

并将嫌疑人朱某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据朱某交代,当日凌晨5时左右,自己从睡梦中醒来,看见对面一名年轻的女性乘客正在熟睡,一时见色起意,便对其趁机进行了猥亵行为。嫌疑人朱某对其在列车上猥亵他人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最终,嫌疑人朱某被铁路警方处以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